

東莞台商子弟學校中學部英語演講比賽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提升高、國中學生英文程度，增進英語口語表達能力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月2日止，逾期不受理報名。
- 三、比賽日期：2012年11月28日19：30-21：00
- 四、比賽地點：麗德樓201、202、203會議室
- 五、參加資格：本校七、八、十、十一年級學生
- 六、比賽方式：分國中組與高中組，每班推出參賽者1-2位，自由參加者1位。
- 七、演講題目及演講時間

(一) 高中組

1.演講題目

- (1) 指定題：How I will introduce Taipei to foreigners? (參賽者不得使用輔助圖片或道具)
- (2) 看圖即席演講：由英文科教學研究會命題，比賽當場抽籤決定，準備時間5分鐘。
- (3) 演講指定題講稿請以電腦繕打，比賽前3天由參賽者親送教學組，並寄電子檔至sa372@td-school.org.cn。

2.演講時間：

- (1) 指定題：4分鐘。
- (2) 看圖即席演講：2分鐘。

(二) 國中組

1.演講題目

- (1) 指定題：My plan for high school life. (參賽者不得使用輔助圖片或道具)
- (2) 看圖即席演講：由英文科教學研究會命題，比賽當場抽籤決定，準備時間5分鐘。
- (3) 演講指定題講稿請以電腦繕打，比賽前3天由參賽者親送交教學組。並寄

電子檔至sa372@td-school.org.cn。

2.演講時間

- (1) 指定題：3分鐘。
- (2) 看圖即席演講：2分鐘。

八、評分標準

- (一) 指定題演講與看圖即席演講各以100分為滿分。指定題演講占總成績40%，看圖即席演講占總成績60%核計總成績。
- (二) 指定題演講與看圖即席演講之評分標準均為：1.內容：40%；2.語言表達能力（表達技巧、語言使用流暢度）：40%；3.儀態：20%。
- (三) 若總成績同分，以看圖即席演講獲分較高者為優勝；若看圖即席演講成績再遇相同者，則由評審委員討論決定。

九、比賽規定

- (一) 演講比賽分為指定題目演講與看圖即席演講兩階段，指定題目演講高中組每人限時4分鐘，國中組3分鐘，看圖即席演講均為2分鐘。

1.高中指定題題目為：How I Will Introduce Taipei to Foreigners？

2.國中指定題題目為：My Plan for High School Life

- (二) 指定題目演講完畢即進入休息室休息，聽候唱名叫號進入即席準備室準備，請隨身攜帶紙筆，不得與他人交談。高中組準備時間5分鐘，國中組準備時間5分鐘，準備時不得離開準備室，必要用品經檢查後可隨身攜帶。可參閱準備室內中的英文辭典，但不得與他人交談。

十、演講時間與鈴聲說明

- (一) 指定題目演講：演講時間截止前30秒按鈴一聲，時間到（高中組4分鐘，國中組3分鐘）按鈴二聲，超過30秒按鈴三聲。比賽時間不足或超過者，每半分鐘由監場人員扣總平均1分，不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。
- (二) 看圖即席演講：演講時間截止前30秒按鈴一聲，時間到（高中、國中組均為二分鐘）按鈴二聲，超過30秒按鈴三聲。比賽時間不足或超過者，每半分鐘由監場人員扣總平均1分，不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。

(三) 叫號三次未上台演講者視同棄權論。

十一、獎勵方式

(一) 各組取前3名，第一名嘉獎兩次，第二、三名嘉獎一次，並頒發獎狀。競賽優勝者，經評審評定，擇優代表學校返臺參加比賽。

(二) 以上錄取獎勵人數，得視參加人數及成績，由評審委員酌予增減。

十二、參賽者一律穿著制服，並攜帶學生證，以備核驗。

十三、參賽者經查資格不符，或有其他違規情形，取消參賽權。若已得獎，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狀。完成報名之參賽者，除有不可抗拒之因素，不得隨意退出比賽。若有違返，視情節嚴重依校規處理。

十四、本計畫陳請中學部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✂✂-----✂✂

2012 學年度英文演講比賽報名表

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

姓名：1. _____ 2. _____ 3. _____

指導老師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